



股票简称：精工钢构

股票代码：600496

编号：临 2017-095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河北省保定市望都县人民政府签署项目投资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协议类型及金额：投资协议，计划总投资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0 亿元，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并于两年内完成投资。主要为建设绿色集成建筑系统车间、多高屋异型钢结构车、PC 楼面墙面生产车间等与公司主营相关业务。
- 对上市公司当年业绩的影响：本协议的履行对本公司 2017、2018 年度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
- 风险提示：本协议的生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协议是否生效尚存在不确定性；项目实施尚需办理土地、项目备案、电力接入、环评等前置手续，如因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项目审批等实施条件发生变化，该项目的实施可能存在顺延、变更、中止或终止的风险；协议双方均具有履约能力，双方将就协议未尽事宜另行商议和约定，未来协议履行以及本项目投入运营后的经营业绩可能面临国家政策、法律法规、行业宏观环境、工程施工周期变化等方面的影响，尚存在不确定性风险；公司将根据合作事项进展情况，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要求及时履行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为抓住国家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的战略机遇，基于河北省保定市望都县的区位优势，公司拟在望都县经济开发区投资建设“绿色智能科技集成建筑制造产业科技园”，具体情况如下：

一、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

2017 年 9 月 26 日，公司与河北省望都县人民政府签署《关于共同打造绿色



智能科技集成建筑制造产业科技园正式合作协议》（以下简称“合作协议”），计划在河北省望都县经济开发区设立绿筑产业园。该项目一期占地约 300-500 亩，主要用于建设公司装配式建筑产业园，项目总投资额不超过 20 亿元，原则上不低于当地要求的最低土地投资强度指标。

二、合作对方基本情况

1、名称：河北省望都县人民政府

河北省望都县隶属于河北省保定市，与保定市区接壤，距首都机场约 200 公里、石家庄机场约 90 公里。

2、公司与合作对方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3、本次《合作协议》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7 年度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协议主体

甲方：河北省望都县人民政府

乙方：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定位：甲方负责协调在河北省望都县经济开发区设立绿筑产业园；乙方同意将与北京市属国企、河北省属国企等联合组建“绿筑智能科技集成建筑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筑工业公司”^注），注册并落户绿筑产业园。

绿筑产业园定位于以“绿筑工业公司”为总装与集成龙头，双方通力合作并共同引进产业链上下游相关高科技企业落户绿筑产业园，以全生命周期建筑信息化管理平台为承载，打造绿色智能科技集成建筑系统产品，拉动相关硬装与软装等模块组件、绿色建材、新型材料、绿色能源、建筑物流等产业的发展。双方共同申请获得省级及国家绿色智能集成建筑制造科技产业示范基地。

注：本次投资总金额已包含公司对绿筑工业公司的出资金额。

2、项目投资情况：

1) 土地建设：一期占地约 300-500 亩，主要用于建设公司装配式建筑产业园（主要为建设绿色集成建筑系统车间、多高屋异型钢结构车、PC 楼面墙面生



产车间等)。

2) 时间：甲方交付乙方土地或乙方取得《国有土地建设审批书》时必须开工建设，两年内完成第一期全部投资并投产。

3) 项目投资金额：一期项目总投资额不超过 20 亿元，原则上不低于当地要求的最低土地投资强度指标。

4) 甲乙双方主要义务：甲方应全力为绿筑产业园提供土地指标及基础配套设施，包括道路的建设、用电、给排水、通讯、燃气、蒸汽等满足园区内项目的使用；积极推进全县按时间和比例提前执行国家有关装配式建筑推广要求，全县范围内适合采用装配式建筑的公共设施新建或改建建筑一律采用装配式建筑。同时，甲方请求保定市政府为乙方申请绿色产业的相关优惠及扶持等。

乙方承诺绿筑产业园所有科研办公用房以及公寓住宅等全部采用绿色集成建筑，并以此作为推广应用绿色智能科技集成建筑的示范与展示样板等。

（三） 协议生效情况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经双方有权审议机关审议通过后盖章后生效。

四、对外投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根据《河北省装配式建筑“十三五”发展规划》的要求，建立以科技创新、智慧发展、要素集聚、产业联动为特点的全省装配式建筑立体发展格局，河北保定为率先发展的城市之一，公司此次与河北望都县人民政府签署合作协议，双方互惠互利，合作共赢，有利于共同推进望都县及公司装配式建筑的业务发展；

2、通过公司与河北望都县人民政府共同打造绿色产业园项目，有利于公司借助保定市、望都县的资源及区位优势，进一步提升公司在绿色集成建筑的业务承接能力，有利于公司经营的长期发展。

五、风险提示

1、本协议的生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协议是否生效尚存在不确定性。

2、鉴于该项目建设可能会对公司现金流造成压力，公司将统筹资金安排，合理确定资金来源、支付方式、支付安排等，确保该项目顺利实施。

3、项目实施尚需办理土地、项目备案、电力接入、环评等前置手续，如因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项目审批等实施条件发生变化，该项目的实施可能存



在顺延、变更、中止或终止的风险。

4、协议双方均具有履约能力，双方将就协议未尽事宜另行商议和约定，未来协议履行以及本项目投入运营后的经营业绩可能面临国家政策、法律法规、行业宏观环境、工程施工周期变化等方面的影响，尚存在不确定性风险。

5、公司将根据合作事项进展情况，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要求及时履行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公司与望都县人民政府签署的《关于共同打造绿色智能科技集成建筑制造产业科技园正式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长江精工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9月27日